

安全資料表

一、化學品與廠商資料

化學品名稱：1-甲基奈 (1-Methylnaphthalene)	
其他名稱：Aldrich M56808	
建議用途及限制使用：用作表面活性劑、減水劑、分散劑、藥物等有機合成的原料。	
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名稱：友和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地址：新北市林口區文化一路一段93號3樓之2	
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電話：(02) 2600-0611	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傳真：(02) 2600-0799
緊急連絡電話：日間:(02)2600-0611 夜間:(03)460-5236	緊急連絡傳真：(02) 2600-1008

二、危害辨識資料：

化學品危害分類：1.急毒性物質第4級（吞食）2.吸入性危害物質第1級 3.水環境之危害物質（慢性）第2級	
標示內容： 象徵符號：環境、驚嘆號、健康危害 	
警示語：危險	
危害警告訊息：1.吞食有害2.如果吞食並進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3.對水生生物有毒並具有長期持續影響	
危害防範措施：1.使用時勿吃、喝2.如遇意外或覺得不適，立即洽詢醫療3.戴眼罩／護面罩4.避免釋放至環境中	
其他危害：--	

三、成分辨識資料

純物質：

中英文名稱：1-甲基奈 1-Methylnaphthalene
同義名稱：alpha-Methylnaphthalene、1-Methyl naphthalene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 (CAS No.)：90-12-0
危害成分(成分百分比)：95%

混合物：

化學性質：--		
危害成分之中英文名稱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 (CAS No.)	濃度或濃度範圍 (成分百分比)
--	--	--

四、急救措施

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	
吸入：1.發生危害效應時，應將患者移到空氣新鮮處。2.若呼吸停止，則立即進行人工呼吸。3.立即就醫。	
皮膚接觸：1.脫掉受污染的衣物和鞋靴，並用水和肥皂清洗患處 15 分鐘以上。2.立即就醫。3.受污染衣物和鞋靴須徹底清洗和乾燥後方可再次使用。	
眼睛接觸：1.立即以大量清水沖洗 15 分鐘以上。2.立即就醫。	
食入：1.大量吞食，應立即就醫。	
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	
對急救人員之防護：應穿著 C 級防護裝備在安全區實施急救。	
對醫師之提示：可拿此份 SDS 向醫生諮詢。	

安全資料表

五、滅火措施

適用滅火劑： 1.水、二氧化碳、化學乾粉或一般泡沫滅火器。2.大火時，使用一般泡沫滅火器或大量水霧滅火。
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 1.中度火災危害。2.蒸氣/空氣混合物超過閃火點可能爆炸。3.蒸氣比空氣重並且會傳遞至遠方，有引火源時會產生回火現象。4.回火危害。5.易燃液體和蒸氣。
特殊滅火程序： 1.安全情況下將容器搬離火場。2.築堤圍堵以待後續處置。3.禁止用高壓水柱驅散洩漏物。4.灑水冷卻暴露火場的容器，直到火勢熄滅。5.遠離貯槽兩端。6.貯槽安全閥響起或因著火而變色時應立即撤離。7.儲槽、鐵路或公路槽車之火災，撤離半徑為800公尺。8.除非能設法止漏，否則切勿嘗試滅火。9.大火時，使用水霧噴灑方式來滅火。10.禁止用高壓水柱驅散洩漏物。11.在安全距離外或受保護區域中噴灑大量水霧。12.避免吸入該物質或其燃燒副產物。13.人員需停留在上風處，並遠離低窪地區。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裝備： 配戴空氣呼吸器及防護手套、消防衣。

六、洩漏處理方法

個人應注意事項： 1.隔離危害區域，並禁止非相關人員進入。
環境注意事項： 1.避開高溫、火焰、火花及其他引火源。2.移開引火源。
清理方法： 1.安全情況下，設法止漏。2.以水霧減少蒸氣。3.少量洩漏：用砂或其他不燃物質吸附洩漏物後，回收至適當容器內以待後續處置。4.大量洩漏：築堤圍堵後廢棄處置。

七、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

處置： 處置要求：1.在通風良好處處置。2.避免物質蓄積在窪地及污水坑。3.未經確認禁止進入侷限空間。4.避免吸菸、暴露於裸光或引火源。5.避免接觸不相容物質。6.操作時禁止飲食或吸菸。7.容器不使用時需緊閉。8.避免容器物理性損壞。注意事項：1.不可讓沾染該物質的衣物接觸皮膚。2.避免所有人體接觸，包括吸入。3.若有過度暴露風險時，應穿戴個人防護衣。4.處置後務必用水及肥皂洗手。5.工作服應分開清洗。6.維持良好的職業工作習慣。7.遵守製造商之儲存與處置建議。8.定期偵測空氣品質，確保維持工作環境之安全。
儲存： 適當容器：1.金屬桶/罐。2.依照廠商建議方法包裝。3.檢查容器是否有清楚的標示及免於洩漏儲存不相容物：1.烷基芳烴的支鏈可以多種機制進行氧化，最常見的是氧化苯上的碳，以共振形式生成穩定的中間產物。2.在陽光影響下和氧氣反應之後，芳香環上 α 位置的過氧化氫，是氧化的主要產物，存在時間很短但可能因為芳香族取代的特性而穩定下來。儲存要求：1.貯存於原容器中。2.保持容器緊閉。3.貯存於陰涼、乾燥及通風良好的地方。4.遠離不相容物質和食物器皿。5.避免容器物理性損壞並定期測漏。6.遵守廠商提供之儲存及處置建議。

八、暴露預防措施

工程控制： 1.提供局部排氣系統。			
控 制 參 數			
八小時日時量平均容許濃度 TWA	短時間時量平均容許濃度 STEL	最高容許濃度 CEILING	生物指標 BEIs
--	--	--	--

安全資料表

個人防護裝備：

呼吸防護：1.若是有經常性的使用或會暴露在高濃度下，需要呼吸防護。2.呼吸防護依最小至最大的暴露濃度而有所不同。3.在使用前，須確認警告注意事項。4.使用任何配備有機蒸氣濾罐的化學濾罐呼吸器。5.使用任何配備有機蒸氣濾罐之全罩型化學濾罐呼吸器。6.使用任何配備有機蒸氣濾毒罐之全罩型空氣清淨型呼吸器。7.未知濃度或立即危害生命健康的濃度狀況下：正壓全罩型或其他壓力需求型供氣式呼吸防護具，輔以正壓式或其他壓力需求型全罩自攜式呼吸防護具。或是任何正壓全罩型或其他壓力需求型自攜式呼吸防護具。

手部防護：1.化學防護手套。

眼睛防護：1.防濺安全護目鏡。2.提供洗眼器及緊急沖淋設備。

皮膚及身體防護：1.化學防護衣。

衛生措施：1.工作後儘速脫掉污染之衣物，洗淨後才可再穿戴或丟棄，且須告知洗衣人員污染之危害性。2.工作場所嚴禁抽煙或飲食。3.處理此物後，須徹底洗手。4.維持作業場所清潔。

九、物理及化學性質

外觀(物質狀態、顏色等)：淡黃色液體	氣味：--
嗅覺閾值：--	熔點：-22 °C - lit.
pH值：--	沸點/沸點範圍：240 - 243 °C - lit.
易燃性(固體，氣體)：--	閃火點：82 °C
分解溫度：--	測試方法(開杯或閉杯)：閉杯
自燃溫度：--	爆炸界限：--
蒸氣壓：--	蒸氣密度：--
密度：1,001 g/cm ³ at 25 °C	溶解度：微溶於水
辛醇/水分配係數(log K _{ow})：3.87	揮發速率：--

十、安定性及反應性

安定性：常溫常壓下安定。
特殊狀況下之可能之危害反應：1.氧化劑(強)：火災及爆炸危害。
應避免之狀況：1.避開高溫、火焰、火花及其他引火源。2.容器遇熱可能破裂或爆炸。3.避開水源和下水道。
應避免之物質：氧化性物質。
危害分解物：熱分解會產生碳氧化物。

十一、毒性資料

暴露途徑：吸入、皮膚、眼睛、食入。
症狀：黏膜、上呼吸道刺激、皮膚炎、光過敏、腸胃道刺激。
急毒性： 皮膚：1.可能造成皮膚炎和光過敏的刺激。 吸入：1.可能造成黏膜和上呼吸道刺激。 食入：1.可能造成腸胃道刺激。 眼睛：1.可能造成刺激。 LD50(測試動物、吸收途徑)： 1.840 mg/kg(大鼠、食入) LC50(測試動物、吸收途徑)： --

安全資料表

慢毒性或長期毒性：1.反覆過度暴露可能造成黏膜刺激。2.狗連續四天暴露於此物質4次，每次5分鐘造成白血球數上升，遭到脾臟切除的動物其網狀紅血球增加。3.症狀有呼吸困難、無精打采、衰竭和唾液過多。4.小鼠體重減輕，但其他動物則多會體重增加。5.觀察到肺部、肝和皮膚的病理變化。6.肺部變化有水腫、支氣管肺炎、肺氣腫和細支氣管周圍肺泡間隔變厚。7.血液研究則沒有發現顯著變化。8.反覆接觸可能導致刺激或皮膚炎。9.反覆以1-4 mg/kg/day劑量施用單甲基奈商業用溶劑混合物於兔子，連續21天施用，結果造成嚴重皮膚刺激和壞死。10.出現厭食、中度體重減輕和死亡。11.一隻動物被施以2 mL/kg/day的劑量，在第九天發現肝、胃、心、骨髓、脾臟、甲狀腺和大腿肌肉的病理變化，另一隻施以相同濃度但存活21天的動物則只有在骨髓和甲狀腺發現中度增生的病理變化。12.反覆或長期暴露可能造成刺激。ACGIH將之列為A4：無法判斷為人類致癌性。

十二、生態資料

生態毒性：

LC50(魚類)：--

EC50(水生無脊椎動物)：(水生無脊椎動物)：0.013 mg/L/48 hour (Daphnia)

生物濃縮係數(BCF)：--

持久性及降解性：1.釋放至土壤中，從濕土壤表面揮發是其重要流佈機制，會從乾土壤表面揮發。會在土壤中生物降解。2.釋放至水中，此物質會被水中懸浮固體或底泥吸附，會從水表面揮發，在標準河流和湖泊的半衰期分別為5.5小時和5.3天。該物質可能在水中生物降解。3.釋放至空氣中，該物質主要以蒸氣相單獨存在於環境中。蒸氣相物質會與光化學產物之氫氧自由基反應，而在環境中降解，其半衰期約為7.3小時。此物質會吸收波長>290nm的光，因此可能因陽光照射而直接光解。

半衰期(空氣)：--

半衰期(水表面)：--

半衰期(地下水)：--

半衰期(土壤)：--

生物蓄積性：預期在水中生物體之生物蓄積性低到高。

土壤中之流動性：預期在土壤中低移動性或不具移動性。

其他不良效應：--

十三、廢棄處置方法

廢棄處置方法：1.空容器可能仍然具有化學危險/危害。2.盡可能交還給供應商以重複使用或回收。3.若容器無法被有效率地清洗乾淨使之無殘存，或該容器無法用來盛裝同一物質，則刺穿容器以預防重複使用，並掩埋在合法掩埋場。4.盡可能保持原有警告標示及安全資料表，並遵守所有與此產品相關的注意事項。5.盡可能回收容器或在合格場所中廢棄。6.使用者應該考慮：減量、重複使用、回收以及處置。7.此物質若無使用或未被污染應回收。保存期限亦必須加以考量。注意物質特性在使用中可能會改變，回收或重複利用並非都能適用。8.禁止清潔或製程設備的水進入排水系統。9.在處置前可能需要收集所有處理過的水。10.所有處理後的水在排入污水道時，都必須遵守當地法律和規定。若有疑慮，應接洽管理當局。11.盡可能進行回收。12.若無適當的處理或處置設施，洽詢製造商進行回收或諮詢當地或區域廢棄物管理機關進行廢棄處置。13.在合格場所掩埋或焚化。

十四、運送資料

聯合國編號：3082

聯合國運輸名稱：環境危害液體，未另作規定者

運輸危害分類：9

包裝類別：III

海洋污染物(是/否)：否

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

安全資料表

十五、法規資料

適用法規：1.職業安全衛生法。2.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3.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4.道路交通安全規則。5.危害性化學品評估及分級管理辦法。6.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製造儲存處理場所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十六、其他資料

參考文獻	1. RTECS 資料庫，2011。2. ChemWatch 資料庫，2011。3. OHS MSDS 資料庫，2011。4. HSDB 資料庫，2011。(108.12.30版) 5.Sigma Aldrich之SDS英文版(Version 7.0 Revision Date 25.11.2019 Print Date 24.06.2021)。	
製表單位	名稱：友和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新北市林口區文化一路一段93號3樓之2	電話：(02) 2600-0611
製表人	職稱：經理	姓名(簽章)：詹俊雄
製表日期	民國 115 年 1 月 7 日	
備註	上述資料中符號 "--" 代表目前查無此資料，而 "/" 則代表此欄位對該物質並不適用。	